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境外美元優先股
(「境外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20)
完成贖回通告

茲提述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25年8月15日發佈的《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贖回境外美元優先股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境外美元優先股條款和條件以及金融監管總局對本行贖回境外美元優先股無異議的覆函，本行已於2025年9月23日(「贖回日」)以境外美元優先股每股贖回價格(即每股境外美元優先股的清算優先金額(定義見條款和條件)加上自前一付息日(含該日)起至贖回日(不含該日)為止的期間內的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總額)，贖回上述全部境外美元優先股。

在贖回日贖回及註銷上述境外美元優先股後，本行在境外沒有已發行的美元優先股。據此，本行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將相關境外美元優先股除牌。上述境外美元優先股除牌於北京時間2025年9月24日16:00後生效。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5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廖林先生、劉珺先生和王景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盧永真先生、曹利群女士、董陽先生和鐘蔓桃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德霖先生、赫伯特·沃特先生、莫里·洪恩先生、陳關亭先生和李偉平先生。